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信息披露方式	8
2.5 其他相关资料	8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9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6.1 资产负债表	18
6.2 利润表	19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1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3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5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5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4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2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60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9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414,942.4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097	0160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19,696,098.11 份	80,718,844.2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科学严格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宏观经济数据、政策环境的变化趋势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确定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并适时进行动态调整，以期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 （二）股票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自上而下地进行行业遴选，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及不同行业的发展空间、景气周期、竞争格局、上下游供需情况等因素，精选受益于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方向盈利趋势向好、发展前景良好、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行业进行重点配置，并根据经济发展变化趋势进行动态调整。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定性研究方法和定量研究方法相结合，对相关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精选具备较强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作为投资标的。 （1）定量评估： 本基金将对反映上市公司质量和增长潜力的成长性指标、盈利质量指标和估值指标等进行定量分析，以挑选具有相对优势的个股。 1）成长性评估：筛选相对全市场和行业具有较好发展潜力与发展速度的公司。采用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净利润增长率或营业收入增长率等指标。 2）质量评估：筛选具有良好盈利质量的公司。采用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净资产收益率（ROE）、资本回报率（ROIC）或经营性现金流占净利润比例等指标。 3）估值评估：筛选估值合理的公司。采用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市盈率（PE）、市盈率相对盈利增长比率（PEG）、市销率（PS）或市净率（PB）等指标。

(2) 定性评估: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力、行业发展前景、市场地位、研发投入、创新属性等因素，寻找核心竞争力能持续增长并能够带动公司形成更深护城河的具有高质量增长的公司。通过实地调研、与目标公司管理层进行深入沟通等方法，本基金将综合考评公司的治理结构、管理层工作能力、经营情况等，甄选拥有优秀管理层、经营稳健的上市公司。在比较投资标的的市场价格与内在投资价值后，进一步精选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个股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发展阶段、公司基本面变化动态优化调整投资组合。

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本基金优先将基本面健康、业绩向上弹性较大、具有相对优势的上市公司纳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1、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考察市场利率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对 GDP、CPI、国际收支等引起利率变化的相关因素进行深入的研究，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在此基础上判断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在内的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对市场利率水平和收益率曲线未来的变化趋势做出预测和判断，结合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结构及变化趋势，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久期配置。

2、个券选择策略

对于国债、央行票据等非信用类债券，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综合考虑组合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对于信用类债券，本基金将根据发行人的公司背景、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流动性等因素，对信用债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积极发掘信用利差具有相对投资机会的个券进行投资，并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严格控制组合整体的违约风险水平。

3、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赋予投资者在一定条件下将可转换债券转换成股票的权利，投资者可能还具有回售等其他权利，因此从这方面看可转换债券的理论价值应等于普通债券的基础价值和可转换债券自身内含的期权价值之和。本基金在合理地给出可转换债券估值的基础上，尽量有效地挖掘出投资价值较高的可转换债券。

(四)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基本因素，估计资产违约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模拟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偿还和利息收益的现金流过程，辅助采用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

(五)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股指期货为主的金融衍生工具与资产配置策

	略进行搭配，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并利用股指期货灵活快速进出的优势，控制仓位风险，同时可以降低交易成本，为实际的投资操作提供多一项选择。 (六)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认真研究国债期货市场运行特征，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在国债期货投资时，本基金将首先分析国债期货各合约价格与最便宜可交割券的关系，选择定价合理的国债期货合约，其次，考虑国债期货各合约的流动性情况，最终确定与现货组合的合适匹配，以达到风险管理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婷婷	龚小武
	联系电话	021-50509888-8308	021-52629999-212056
	电子邮箱	liutt@scfund.com.cn	gongxiaowu@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50509666/400-821-0588	95561
传真		021-50509888-8211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901、902 室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7 号 4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李素明	吕家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s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 –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 –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321,312.82	-7,317,582.48
本期利润	-40,927,688.27	-6,474,740.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89	-0.080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79%	-8.9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30%	-8.4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6,538,876.64	-10,557,432.3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280	-0.13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3,157,221.47	70,161,411.9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720	0.869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80%	-13.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15%	1.28%	-0.16%	0.76%	6.31%	0.52%
过去三个月	-0.99%	1.41%	-4.31%	0.66%	3.32%	0.75%
过去六个月	-8.30%	1.28%	1.41%	0.64%	-9.71%	0.6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80%	1.12%	-3.51%	0.75%	-9.29%	0.37%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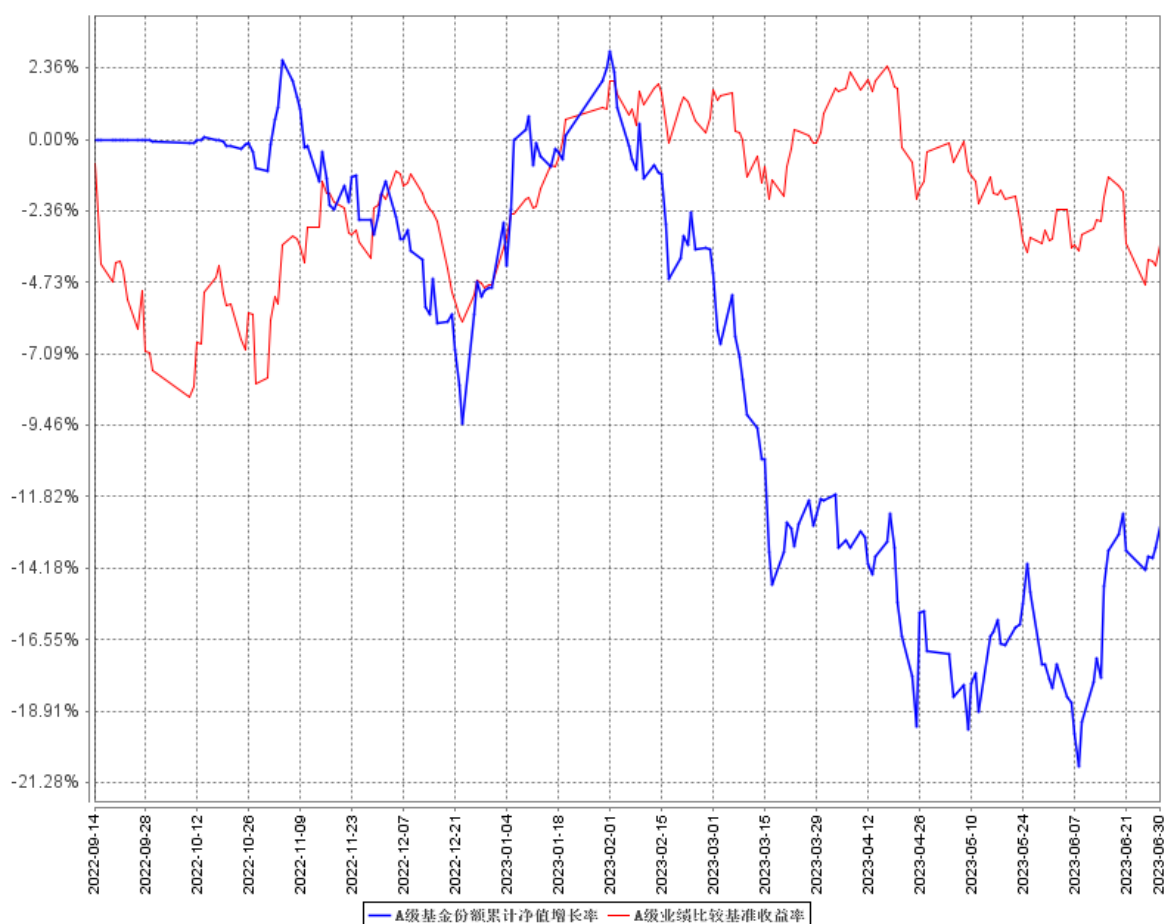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10%	1.28%	-0.16%	0.76%	6.26%	0.52%
过去三个月	-1.09%	1.41%	-4.31%	0.66%	3.22%	0.75%
过去六个月	-8.48%	1.28%	1.41%	0.64%	-9.89%	0.6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08%	1.12%	-3.51%	0.75%	-9.57%	0.37%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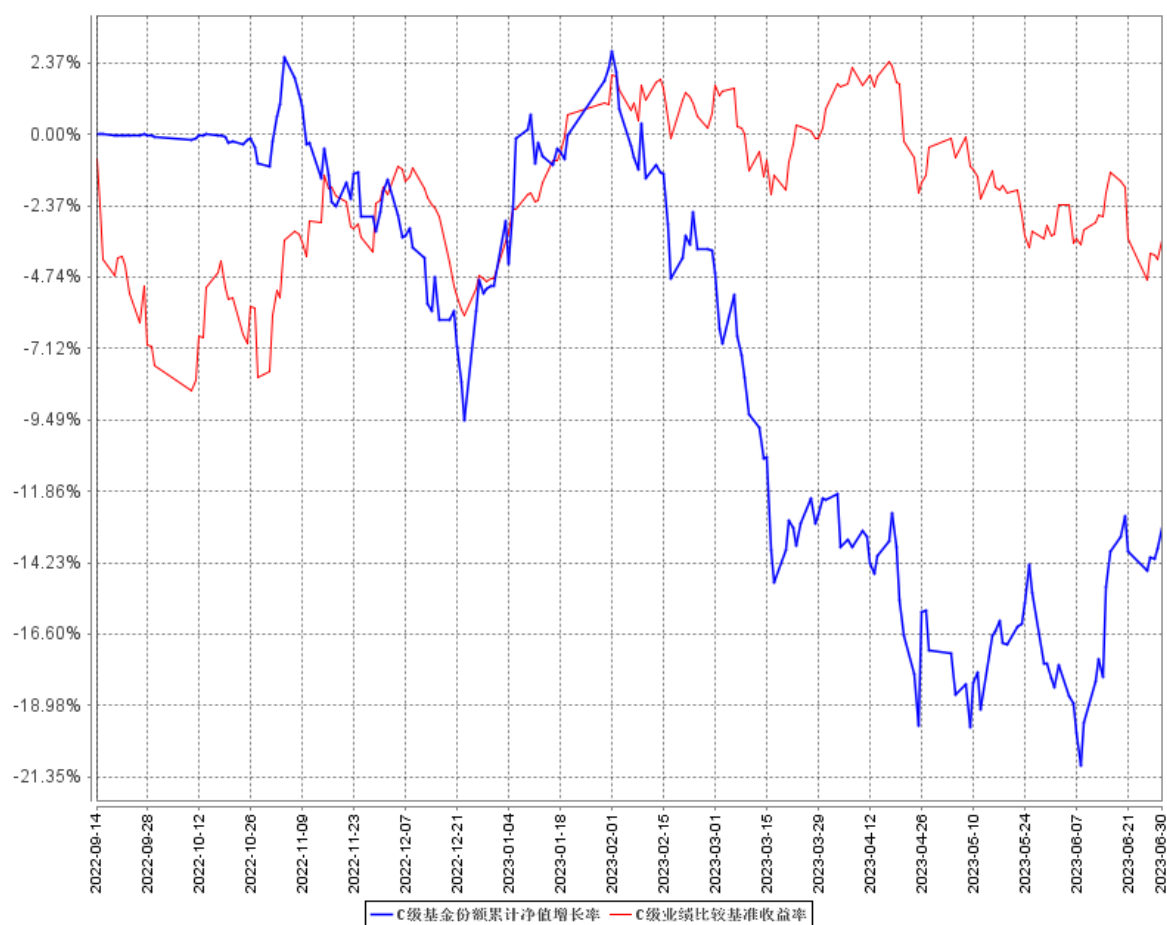
2、本基金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成立，本报告期末距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 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20%。

2、本基金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成立，本报告期末距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获证监基字[2004]32 号开业批文, 并于 2004 年 9 月 2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 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901、902 室。目前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澜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控股 70%和 3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 始终坚守“待人忠、办事诚、共享共赢”的东吴文化, 追求为投资者奉献可持续的长期回报。近年来, 在泛资管大背景下, 公司推进公募基金、专户业务协同发展, 涵盖了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多元化产品线, 可满足不同类型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进一步加快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现代财富管理机构转型。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军	常务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2022 年 9 月 14 日	—	25 年	陈军先生, 中国国籍, 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金融学硕士, 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建设金桥公司项目经理;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执行总裁、副执行总裁 (分管投研), 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今担任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今担任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 1、陈军为该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 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成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研究管理、投资决策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以保障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等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落实交易执行环节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交易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及交易进行了相关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去年 10 月份以来，清洁能源相关领域基本一路被抛弃，虽然景气依旧，但是边际变化确实不如很多板块：房地产改善，信创需求，消费复苏，中特估一直到人工智能，主题机会不断，而清洁能源几乎成为“提款机”。本基金业绩表现不佳，在此深表歉意。

但是，清洁能源五六月以来跌势趋缓，景气依旧甚至更强，本基金仍然有相当仓位在清洁能源当中坚守。当然积极调整结构是必须的。美国加息不止，同时“小院高墙”，对我国极不友好；国内经济仍然在企稳过程中，权益市场更多体现为存量博弈市场。因此，对于板块的选择会更加苛刻。只是高景气已经不够，还需要竞争格局改善，还需要有新技术加持。因此，相对更加看好

自动驾驶和人形机器人等板块，看好有助于解决光伏消纳问题的储能等板块，看好股价已在相对底部未来几年有望能开拓海外市场的海风板块等。

鉴于人工智能逐渐进入应用阶段，本基金将积极关注能够尽快行业垂直落地的机会，当然智能驾驶和机器人大概率是更能体现大模型作用的重要领域。同时，也长期关注比较优质的消费公司。本基金在三季度可能会用仓位做一些适度的均衡化，以开放的心态努力寻找投资机会以尽力增加回报。

感谢各位基金持有人对于本基金的长期支持和信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72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30%；截至本报告期末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6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经济层面，2023 年上半年经济复苏低于市场预期，市场对经济基本面和政策面预期较为悲观。展望 2023 年下半年，预计中国经济可能虽有压力但大概率温和触底。2023 年下半年出口可能继续承压，房地产投资可能有一定压力但有望边际缓和，基建投资、制造业投资和消费有望持平。中国出口与海外经济密切相关，2021 年至 2022 年上半年，出口都是中国经济的拉动力，但自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出口开始乏力，根据 wind 数据截至 2023 年 6 月中国出口累计同比增速降为-3.2%，这背后主要是受海外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当前以美国为代表的全球经济仍处于下行区间，这大概率会进一步拖累下半年中国出口增速。房地产投资持续低于预期，截至 2023 年 6 月房地产投资累计同比为-7.9%，新开工面积累计同比-24.3%。房地产投资较差与人口大周期以及政策导向相关，近期推出的城中村改造指导意见，有望部分修复房地产悲观预期，预计下半年房地产投资压力有望边际缓和。基建投资具有逆周期属性，考虑到目前政策定力，下半年基建可能和上半年持平。制造业投资与出口有一定关联，但也受自身产业周期驱动，乐观情况下下半年有望持平。今年消费约束来自于收入预期偏弱，下半年可能大致延续上半年的水平。整体来看，2023 年下半年国内经济有望温和触底，并有望进入弱复苏阶段。

政策层面，2023 年下半年国内外货币政策有望由分歧逐渐走向一致，全球流动性可能由紧变松。国内货币政策在 2023 年上半年延续了中性偏宽松的基调，1 年期和 5 年期 LRP 利率各下调了 10bp，存款准备金率也下调了 0.25%。展望 2023 年下半年，我们认为国内通胀压力可能相对较小，而海外通胀也已呈现明显的下行趋势，预计国内 2023 年下半年可能继续保持中性偏宽松的货币政策格局。信用传导方面，从稳增长角度考虑，预计 2023 年下半年国内信用环境也有望维持偏宽。

其他政策方面，比如房地产等领域，考虑到国内坚持高质量发展的基调不变，下半年经济强刺激的概率可能不大。海外方面，以美联储为代表的发达国家央行有望结束加息周期。美联储自 2022 年 3 月开启了一轮史无前例的快速加息周期，截至 2023 年 5 月，已加息 10 次，将基准利率上限从 0.25% 加至 5.25%。美国通胀是美联储加息的核心影响因素，当前俄乌冲突对全球大宗商品的影响逐渐弱化，全球大宗价格进入下行区间，美国 CPI 从 2022 年 6 月的 9.1% 下行至 2023 年 6 月的 3%，呈现通胀加速回落态势。美联储本轮加息周期有望在 2023 年结束，2024 年有望进入降息周期。

资本市场方面，我们认为 2023 年下半年市场向上机会可能大于向下风险。展望 2023 年下半年，A 股基本面、流动性和估值这三大因素中至少有两个因素是有望改善的。一是国内经济基本面向有望触底。二是海外美联储有望在 2023 年结束加息，国内流动性可能继续维持中性偏宽。三是当前 A 股估值处于历史相对偏低水平。这对权益市场来说或许是个相对有利的组合。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公司设立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公司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督察长、投研部门（包括但不限于研究策划部、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专户投资总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产品策略部负责人、基金事务部负责人等人员组成，公司总经理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事务部负责人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秘书。同时，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指定的其他人员可以列席会议。

公司在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由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投研部门相关业务人员负责在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要求下提供相关分析及数量模型构建及修改的建议；基金会计等参与基金组合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督察长、合规风控人员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事项的合规合法性进行审核与监督。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估值的讨论，发表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委员会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4,056,395.11	36,486,423.83
结算备付金		41,062,509.81	730,960.18
存出保证金		7,067,387.17	6,894,02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41,958,004.16	414,977,152.61
其中：股票投资		441,958,004.16	374,989,034.6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39,988,117.9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109,983,402.23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282.85	79,9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524,159,579.10	569,151,879.1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21,254.99	724,031.85
应付托管费		103,542.49	120,671.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2,213.06	25,940.5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93,935.15	160,875.00
负债合计		840,945.69	1,031,519.3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600,414,942.40	597,579,494.45
未分配利润	6.4.7.8	-77,096,308.99	-29,459,134.68
净资产合计		523,318,633.41	568,120,359.7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24,159,579.10	569,151,879.13

注：（1）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720 元，基金份额总额 519,696,098.11 份；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692 元，基金份额总额 80,718,844.29 份。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份额总额合计为 600,414,942.40 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生效。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2,480,014.80
1.利息收入		443,009.7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401,612.00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397.77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159,490.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52,162,149.56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845,703.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股利收益	6.4.7.14	2,156,955.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6,236,466.4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
减：二、营业总支出		4,922,414.08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007,661.09
2. 托管费	6.4.10.2.2	667,943.49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43,355.52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7. 税金及附加		3.83
8. 其他费用	6.4.7.18	103,45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402,428.88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02,428.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402,428.88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97,579,494.45	-29,459,134.68	568,120,35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597,579,494.45	-29,459,134.68	568,120,35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5,447.95	-47,637,174.31	-44,801,72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7,402,428.88	-47,402,428.8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	2,835,447.95	-234,745.43	2,600,702.52

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835,447.95	-234,745.43	2,600,702.52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600,414,942.40	-77,096,308.99	523,318,633.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李素明</u>	<u>李素明</u>	<u>骆银</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417 号《关于准予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9 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0452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有效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596,135,934.07 元，孳生利息人民币 72,417.46 元，共计人民币 596,208,351.53 元。孳生利息中人民币 72,376.03 元为注册登记机构实际记录结转基金份额金额，折合 72,376.03 份本基金份额。上述认购资金及孳生利息共折合 596,208,310.10 份本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

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times$ 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发展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4,056,395.11
等于：本金	34,053,418.65
加：应计利息	2,976.46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4,056,395.1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58,217,571.28	—	441,958,004.16	-16,259,567.1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58,217,571.28	-	441,958,004.16	-16,259,567.1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余额。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75.0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75.00
应付利息	-
应付审计费	29,752.78
应付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应付中债账户维护费	4,500.00
合计	93,935.15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7,201,239.73	517,201,239.73

本期申购	2,494,858.38	2,494,858.3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19,696,098.11	519,696,098.1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0,378,254.72	80,378,254.72
本期申购	340,589.57	340,589.5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0,718,844.29	80,718,844.2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5,943,134.39	-19,475,279.35	-25,418,413.74
本期利润	-46,321,312.82	5,393,624.55	-40,927,688.2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9,066.68	-123,707.95	-192,774.63
其中：基金申购款	-69,066.68	-123,707.95	-192,774.63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2,333,513.89	-14,205,362.75	-66,538,876.64

单位：人民币元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1,016,368.56	-3,024,352.38	-4,040,720.94
本期利润	-7,317,582.48	842,841.87	-6,474,740.6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728.66	-29,242.14	-41,970.80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728.66	-29,242.14	-41,970.80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346,679.70	-2,210,752.65	-10,557,432.35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9,690.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31,549.63
其他	40,372.00
合计	401,612.00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34,938,674.4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86,396,712.67
减：交易费用	704,111.3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2,162,149.56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55,598.89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690,104.2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845,703.12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4,746,101.0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3,622,891.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432,748.88
减：交易费用	356.9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90,104.23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权证投资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156,955.4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156,955.45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36,466.42
——股票投资	6,181,575.42
——债券投资	54,891.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	-

增值税	
合计	6,236,466.42

6.4.7.16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690.00
账户维护费	13,500.00
合计	103,450.1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本报告期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本基金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是在正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007,661.0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91,140.48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67,943.49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 期混合 A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 期混合 C	合计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0.55	0.5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8.97	88.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8,356.20	108,356.20
合计	-	108,445.72	108,445.72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56,395.11	29,690.3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是本基金市场风险的重要组成部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为在：在科学严格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健增值。

基于该投资目标，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使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合规风控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其他各业

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合规风控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另外，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交易对手审批制度，并定期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39,988,117.99
合计	—	39,988,117.99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了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开展压力测试，对流动性风险量化指标开展监测和分析。针对被动超标的情形，开展每日监控与提示，保持投资组合整体良好的流动性，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投资品种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本期末本基金的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受到市场利率变化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	-	-	-	-	-	-

银行存款	34,056,395.11	-	-	-	-	-	34,056,395.11
结算备付金	41,062,509.81	-	-	-	-	-	41,062,509.81
存出保证金	7,067,387.17	-	-	-	-	-	7,067,38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441,958,004.16	441,958,004.1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15,282.85	15,282.85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82,186,292.09	-	-	-	-	-441,973,287.01	524,159,579.10
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21,254.99	621,254.99
应付托管费	-	-	-	-	-	103,542.49	103,542.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2,213.06	22,213.06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93,935.15	93,935.15
负债总计	-	-	-	-	-	840,945.69	840,945.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82,186,292.09	-	-	-	-	-441,132,341.32	523,318,633.41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6,486,423.83	-	-	-	-	-	36,486,423.83
结算备付金	730,960.18	-	-	-	-	-	730,960.18
存出保证金	6,894,025.17	-	-	-	-	-	6,894,02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02,095.89	-	29,786,022.10	-	-	-374,989,034.62	414,977,152.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983,402.23	-	-	-	-	-	109,983,402.23
应收清算款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79,915.11	79,915.11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164,296,907.30	-	29,786,022.10	-	-	-375,068,949.73	569,151,879.13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724,031.85	724,031.85
应付托管费	-	-	-	-	-	120,671.99	120,671.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5,940.52	25,940.52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160,875.00	160,875.00
负债总计	-	-	-	-	-	1,031,519.36	1,031,519.3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4,296,907.30	-29,786,022.10	-	-	-374,037,430.37	568,120,359.7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点	-	26,046.31
	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点	-	-26,003.79

注：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计息资产仅包括银行活期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且均以活期存款利率或相对固定的利率计息；假定利率变动仅影响其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因而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其他计息资产/负债的情况下，利率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并不显著。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所有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

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并且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41,958,004.16	84.45	374,989,034.62	66.01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41,958,004.16	84.45	374,989,034.62	66.01

注：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高于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工具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市场价格风险列示如上。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选用业绩基准作为衡量系统风险的标准		
	选用报告期间统计所得 beta 值作为期末系统风险对本基金的影响系数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业绩基准下跌 1%	-5,023,858.88	-1,477,112.94
	业绩基准下跌 5%	-25,119,294.40	-7,385,564.68
	业绩基准下跌 10%	-50,238,588.81	-14,771,129.35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

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441,958,004.16	374,989,034.62
第二层次	—	39,988,117.99
第三层次	—	—
合计	441,958,004.16	414,977,152.6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未发生重大转换。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41,958,004.16	84.32
	其中：股票	441,958,004.16	84.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118,904.92	14.33
8	其他各项资产	7,082,670.02	1.35
9	合计	524,159,579.1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18,121,745.51	79.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61,275.00	1.9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009,259.65	0.7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9,565,724.00	1.83
	合计	441,958,004.16	84.4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305	旭升集团	1,082,012	30,155,674.44	5.76
2	300274	阳光电源	252,600	29,460,738.00	5.63
3	300776	帝尔激光	442,920	28,745,508.00	5.49
4	688516	奥特维	142,869	26,916,519.60	5.14
5	601689	拓普集团	324,000	26,146,800.00	5.00
6	002837	英维克	841,458	25,193,252.52	4.81
7	601369	陕鼓动力	2,724,800	24,822,928.00	4.74
8	688223	晶科能源	1,730,474	24,330,464.44	4.65
9	002920	德赛西威	142,700	22,234,087.00	4.25
10	605117	德业股份	138,560	20,721,648.00	3.96
11	300693	盛弘股份	509,522	18,811,552.24	3.59
12	002906	华阳集团	498,500	17,043,715.00	3.26
13	601890	亚星锚链	1,340,400	15,521,832.00	2.97
14	603606	东方电缆	294,400	14,434,432.00	2.76
15	603596	伯特利	131,700	10,438,542.00	1.99
16	300496	中科创达	106,500	10,261,275.00	1.96
17	600212	绿能慧充	1,019,800	9,565,724.00	1.83
18	002335	科华数据	237,600	8,541,720.00	1.63
19	603063	禾望电气	274,100	8,428,575.00	1.61
20	603197	保隆科技	139,789	7,583,553.25	1.45
21	603345	安井食品	51,000	7,486,800.00	1.43
22	002472	双环传动	163,699	5,942,273.70	1.14
23	603507	振江股份	153,200	5,555,032.00	1.06
24	002459	晶澳科技	129,860	5,415,162.00	1.03
25	002960	青鸟消防	286,820	5,222,992.20	1.00
26	603985	恒润股份	232,900	4,883,913.00	0.93

27	600522	中天科技	305,600	4,862,096.00	0.93
28	603806	福斯特	123,020	4,575,113.80	0.87
29	688248	南网科技	104,435	4,009,259.65	0.77
30	600765	中航重机	149,200	3,955,292.00	0.76
31	300129	泰胜风能	293,500	2,814,665.00	0.54
32	002126	银轮股份	155,571	2,753,606.70	0.53
33	688122	西部超导	42,994	2,396,055.62	0.46
34	300068	南都电源	105,700	2,046,352.00	0.39
35	002050	三花智控	22,500	680,850.00	0.1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223	晶科能源	30,713,294.45	5.41
2	300693	盛弘股份	20,994,470.88	3.70
3	601012	隆基绿能	15,194,282.20	2.67
4	300750	宁德时代	15,160,587.00	2.67
5	300274	阳光电源	15,087,383.00	2.66
6	300776	帝尔激光	14,652,864.00	2.58
7	603806	福斯特	14,274,830.00	2.51
8	605117	德业股份	13,012,148.00	2.29
9	688599	天合光能	12,317,149.49	2.17
10	688516	奥特维	12,255,815.74	2.16
11	300496	中科创达	11,327,323.00	1.99
12	603606	东方电缆	11,011,708.00	1.94
13	002837	英维克	10,546,362.00	1.86
14	603596	伯特利	10,304,878.74	1.81
15	688002	睿创微纳	10,236,229.45	1.80
16	600212	绿能慧充	10,185,087.00	1.79
17	300014	亿纬锂能	8,918,197.00	1.57
18	603985	恒润股份	8,440,242.10	1.49
19	603345	安井食品	8,088,139.00	1.42
20	603197	保隆科技	7,821,303.17	1.38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绿能	29,019,166.94	5.11
2	688599	天合光能	24,594,731.71	4.33
3	002487	大金重工	18,167,347.33	3.20
4	300014	亿纬锂能	16,077,864.44	2.83
5	300496	中科创达	14,785,717.00	2.60
6	300750	宁德时代	14,454,744.00	2.54
7	603606	东方电缆	13,481,928.00	2.37
8	603290	斯达半导	10,701,847.00	1.88
9	688002	睿创微纳	10,310,946.29	1.81
10	002335	科华数据	8,329,950.00	1.47
11	688700	东威科技	7,641,266.97	1.35
12	688499	利元亨	6,012,010.74	1.06
13	603806	福斯特	5,502,473.80	0.97
14	688223	晶科能源	5,215,935.57	0.92
15	002837	英维克	5,172,766.00	0.91
16	002960	青鸟消防	4,854,914.00	0.85
17	688630	芯碁微装	4,391,750.12	0.77
18	688032	禾迈股份	4,098,537.08	0.72
19	605117	德业股份	3,512,567.40	0.62
20	300776	帝尔激光	3,326,420.57	0.59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47,184,106.7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34,938,674.4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投资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投资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067,387.1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282.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82,670.0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9,487	54,779.81	3,715,479.58	0.71%	515,980,618.53	99.29%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2,556	31,580.14	—	—	80,718,844.29	100.00%
合计	12,043	49,855.93	3,715,479.58	0.62%	596,699,462.82	99.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4,012,729.87	0.7721%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230,446.37	0.2855%
	合计	4,243,176.24	0.706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100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	>100

开放式基金	混合 A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 混合 C	-
	合计	>10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基金份额总额	515,994,134.15	80,214,175.9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7,201,239.73	80,378,254.7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494,858.38	340,589.5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9,696,098.11	80,718,844.29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生以下人事变动：

1、2023 年 3 月 30 日经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杰同志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4 月 4 日完成相关手续后，正式履职。

2、2023 年 6 月 2 日经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素明同志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法定代表人，2023 年 6 月 6 日完成相关手续后，正式履职；陈军先生不再代任公司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陈启女士担任基金托管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全面主持资产托管部相关工作，叶文煌先生不再担任基金托管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成交总额的比例		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2	582,122,781.24	100.00%	465,879.98	100.00%	-

注：1、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证券公司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资信状况、经营状况）；证券公司研究能力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证券公司信息服务评价（全面性、及时性和高效性）等方面。

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考评指标，然后根据综合评分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2、本基金本报告期交易单元无变化。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4,547,960.15	100.0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2022 年年度基金净值公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1 月 1 日
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1 月 20 日
3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1 月 20 日
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2 月 3 日
5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2 月 10 日

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遗失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3 月 8 日
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3 月 16 日
8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3 月 16 日
9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3 月 31 日
10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3 月 31 日
1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4 月 4 日
1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4 月 21 日
13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4 月 21 日
1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5 月 9 日
15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5 月 20 日
1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关闭建行网银直连支付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5 月 26 日
1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23 年 6 月 7 日

	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1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关闭招商银行网银直连支付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6 月 8 日
19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中证信息网站	2023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 3、《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http://www.sc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021）50509666 / 400-821-058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